

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理论文章选登 (南平市委宣传部 南平市社科联)

《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视域下闽北畲族文化传承培育建议

□范志昂

3月12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下简称《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国家立法形式确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核心主线地位,明确“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围绕民族文化保护、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构筑作出系统性制度安排,为新时代民族团结进步事业提供了根本法治遵循。闽北是福建省畲族群众重要聚居地,畲族人口主要分布于顺昌、延平、邵武、政和、光泽等县(市、区),孕育了兼具民族特质与交融属性的畲族文化支脉。当前,闽北畲族文化保护传承与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培育已形成初步实践基础,为更好落实法律要求,推动二者双向赋能、协同发展,现结合闽北实际提出如下针对性建议。

一、立法核心要义与闽北实践基础

《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通篇贯穿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明确“坚持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的核心原则,为民族文化保护传承划定了法治准则。闽北畲族主体于明末清初自闽西迁入,历经数百年与汉族群众共生共荣,形成了以顺昌畲语、畲族山歌、“三月三”乌饭节、“讨炒米”交融习俗为核心的特色文化体系,既保留畲族核心文化基因,又深度融入中华文化共性内核,完全契合法律的立法精神与实践要求。

近年来,闽北各地通过整理畲族山歌、建设传习所、打造节庆品牌等举措,在文化保护与民族团结工作上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传承体系不健全、交融载体不丰富、主线引领作用发挥不充分、文化创新转化能力不足等问题,亟需以《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为遵循,系

统优化、精准发力,推动文化传承与共同体培育深度融合、提质增效。

二、《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视域下的核心实施建议

(一)健全法治落实体系,锚定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

紧扣《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的制度要求,构建闽北本地配套落实机制,为文化传承与共同体培育筑牢制度根基。一是出台专项落实细则,将法律中关于民族文化保护、交往交流交融的刚性要求,转化为闽北可落地的制度规范,建立畲族文化保护与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联动机制,将相关工作纳入地方绩效考核体系,压实顺昌、政和等畲族聚居重点县(市、区)的主体责任。二是强化精准法治宣传,结合闽北畲族聚居特点,开展“法律进畲村、进畲校、进畲家”专项宣传,将法律条文解读与畲族文化传承、民族团结故事宣讲结合,引导各族群众准确把握法律核心要义,树立正确的国家观、历史观、民族观、文化观。三是完善法治保障机制,依法规范畲族文化资源保护、开发与利用行为,明确非遗保护、传统村落保护的法律责任,杜绝破坏性开发,依法保障畲族群众的文化传承主体地位与合法权益。

(二)深化文化活态传承,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文化认同根基

严格落实《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以文化认同增进国家认同、民族认同”的核心要求,系统推进闽北畲族文化保护传承,实现从民族文化认同到中华文化认同的升华。一是实施文化资源抢救保护工程,以顺昌县为核心,系统开展闽北畲语、畲歌、传统技艺、民俗史

料的普查、整理与数字化存档,重点保护“讨炒米”等体现畲汉交融的特色习俗,全面守住畲族文化核心基因。二是完善活态传承体系,升级畲族山歌传习所、民俗文化馆等阵地,实施非遗代表性传承人培育计划,常态化开展畲歌进校园、进社区活动,稳妥推进顺昌畲语双语传承,让畲族文化在代际传递中焕发持久活力。三是深挖文化共性内核,系统阐释畲族文化与中华文化的内在从属关系,在畲歌、畲舞、民俗传承中,深度解读其中蕴含的家国情怀、团结共生、勤劳友善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核心内涵,引导畲族群众深刻认识到畲族文化是中华文化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筑牢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

(三)搭建交融互动平台,拓宽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的实践场景

践行《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全面交流、深度交融”的专章要求,以畲族文化为桥梁,打造畲汉群众常态化互动载体。一是升级特色节庆品牌,以“三月三”乌饭节、“九月九”祭祖节为核心,丰富节庆活动形式,邀请畲汉群众共同参与歌舞展演、民俗体验、非遗展示等活动,依托政和县西津畲族文化广场等阵地,打造跨区域畲汉共庆的交流平台,让各族群众在同庆同乐中增进情感共鸣,厚植民族团结情谊。二是推动产业共融共富,依托顺昌县下沙村、政和县西津畲族村等资源,打造畲族文化特色文旅线路、非遗工坊、研学基地,搭建畲汉群众产业协作平台,在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的实践中深化交往交流,凝聚发展共识。三是推进全方位互融融合,将畲族文化元素融入闽北城乡建设、社区治理、公共文化服务,推动畲族文化走进汉族社区、

汉族优秀文化元素融入畲族村寨,实现畲汉文化双向交流、群众双向互动,打破地域与族群隔阂。

(四)强化主线引领作用,推动文化传承与共同体建设同频共振

以《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确立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为引领,推动闽北畲族文化实现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把握好“特色传承”与“共性认同”的辩证统一。一是坚守中华文化立场,以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引领文化传承根本方向,引导畲族文化传承“不忘本来、融入整体”,坚决抵制狭隘民族主义,在保留民族特色的同时,始终与中华文化发展同向同行。二是创新文化传播形式,借助短视频、直播等新媒体平台,打造闽北畲族文化传播IP,讲好畲汉交融、民族团结的闽北故事,让畲族文化走出深山,贴近年轻群体,扩大传播覆盖面与影响力。三是推动文化内容创新,紧扣民族团结、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等时代主题,创作一批兼具畲族特色与时代内涵的文化作品,开发畲族文创产品、沉浸式体验项目,让畲族文化从“展馆”走进各族群众日常生活,实现文化传承与共同体培育的双向赋能、永续发展。

落实《民族团结进步促进法》,守护闽北畲族文化根脉与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相辅相成、辩证统一。唯有始终以法律为根本遵循,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系统推进文化保护、交融互动、创新发展,才能推动闽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高质量发展,让各族群众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为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贡献闽北力量。

(作者单位:中共南平市委党校)

做好“四篇文章”让闽越文化焕发新光彩

□陈秋芸

南平是闽越文化的核心分布区,拥有丰富的文化遗存。2026年3月,福建省政府印发《关于支持南平发挥生态人文优势建设大武夷文化旅游圈核心区的若干措施》(闽政〔2026〕2号),明确提出加强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推动优秀传统文化“两创”、培育特色文旅品牌等,这为闽越文化的进一步活化利用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政策机遇。我们要以此为契机,深入践行习近平文化思想,用好用足上级政策,充分做好“保护、活化、研究、融合”四篇文章,让闽越文化更好地绽放时代光彩。

一、做好保护文章,让文化遗产“存下来”

保护是传承的前提,只有持续做好保护工作,才能让闽越文化遗产更好地实现永续留存,更好地做到代代相传。

(一)推进考古发掘,摸清文化遗产家底。考古是文化遗产保护的基础性工程,只有通过科学严谨的考古调查,才能系统构建闽越文化遗存信息库,为后续保护与活化打牢物质基础。目前,除了城村汉城遗址,在我市浦城牛鼻山遗址出土了大量陶器、石器、玉器,光泽何家潭遗址发现了丰富的印纹硬陶、最早的人工道路遗迹等,为还原闽越先民生产生活图景提供了珍贵的实物佐证。但当前多数遗址仍停留在调查与小规模试掘阶段,还缺乏系统性、深层次发掘,考古工作拓展的空间还十分广阔。对此,我们应聚焦城村汉城、牛鼻山、何家潭等核心遗址,积极向上争取,科学制定中长期考古计划,持续开展常态化、精细化发掘。同时,编制完善闽越文化遗产保护名录,建立起分级分类保护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明确保护范围、责任主体与管控标准,做到“家底清、底数明、保护实”。

(二)实施高标准保护,建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

城村汉城遗址,于公元前110年被汉武帝焚毁掩埋,在1958年的第一次全国文物普查时得以重见天日,2022年12月入选第四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是我市闽越文化的一张“金名片”。目前,遗址虽已设立保护管理机构,但展示利用水平与自身历史价值、文化地位还不够匹配。应对标国内同类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标准,遵循“原址保护、原状展示”核心原则,优化遗址保护规划,完善保护性设施与展示体系。重点推进宫殿基址、城墙、排水系统等核心遗迹的原貌复原与标识展示,配套建设沉浸式解说系统,让公众直观感受汉代闽越王城的恢宏格局与文明高度,打造汉代江南考古遗址的保护标杆。

二、做好活化文章,让文化遗产“活起来”

保护不是简单的封存,而是为活化利用提供坚实的物质基础,只有持续做好活化文章,才能更好地破解闽越文化长期存在“有说头、没看头”的困境。

(一)创新数字展示手段,突破时空传播限制。实践证明,传统的文物静态陈列,已难以满足大众的文化消费需求。在数字时代,我们应借力数字技术,推动闽越文化展示从“静态陈列”向“动态沉浸”转型。可以依托三维扫描、建模与VR/AR技术,对城村汉城遗址进行1:1数字化复原,打造“数字闽越王城”,让游客可通过VR设备“穿越”回两千多年前,沉浸式体验宫殿建筑、市井街巷、祭祀礼仪等场景;搭建线上数字展厅,推出“云游闽越”等专题,让无法到场的观众随时随地领略闽越文化魅力,扩大闽越文化的传播半径,也能更好地吸引年轻群体的关注。

(二)打造沉浸式体验场景,强化文化认同共鸣。可以借鉴西安大唐不夜城、杭州宋城、印象大红袍等文旅活化的成功案例,以闽越部族迁徙、闽越国兴衰为主

线,融合声光电等现代舞台技术,在城村策划实景演出,生动再现闽越民俗风情、生产生活与历史风云等。打造闽越文化体验工坊,设置陶器制作、青铜铸造、干栏式建筑搭建等体验项目,让游客从“旁观者”转变为“参与者”,在动手实践中感受闽越先民的智慧,从而增强对闽越文化的理解、认同与情感共鸣。

三、做好研究文章,让文化内涵“亮起来”

学术研究是阐释文化内涵、彰显时代价值的关键支撑,我们要通过对闽越文化的深耕细研,更好地为活化利用提供理论支撑。

(一)构建多元研究平台,汇聚学术研究合力。闽越文化研究横跨考古学、历史学、人类学、民族学等多学科,需搭建协同高效的研究平台。一方面,可以依托武夷学院等本地高校,成立“闽越文化研究中心”等科研机构,组建稳定的专职研究团队,聚焦基础理论与本地遗存开展常态化研究,夯实本土研究根基。另一方面,打破地域壁垒,联动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文博机构,组建“闽越文化研究联盟”,定期举办学术研讨会、专题论坛、田野考察等活动,共享研究资源,共研核心课题,形成“本地深耕、外部联动、开放共享”的研究格局。

(二)聚焦核心关键问题,深化文化价值阐释。当前,闽越文化研究仍有诸多关键问题亟待突破,其中福州新店遗址与武夷山城村汉城遗址的归属、功能定位,以及“一国两部、二王并立”的历史格局,是学界关注焦点。厘清这些问题,既能还原历史真相,又能丰富闽越历史叙事,为讲好闽越故事提供素材。在深化基础研究的同时,加快推动学术成果通俗化转化,通过组织编撰通俗读物,把专业学术语言转化为大众易懂的通俗表达,让深奥的考古发现、历史结论走进寻常百姓家。

四、做好融合文章,把文化价值“用起来”

文化传承的目标之一,是更好地赋能当代发展,而文旅融合则是实现文化价值与经济价值双赢的有效路径。

(一)融入大武夷文化旅游圈,打造精品文旅线路。立足大武夷文化旅游圈核心区定位,推动闽越文化资源与全域旅游深度融合。一方面,将城村汉城遗址纳入大武夷文化旅游核心产品体系,串联武夷山风景区、下梅古民居、朱熹园、五夫古镇、燕子窠生态茶园等景点,打造“自然山水+历史文化”复合型精品线路,借力武夷山客源优势,带动闽越文化旅游流量提升。另一方面,打破县域行政壁垒,整合武夷山城村汉城、光泽何家潭、延平樟湖闽越遗址、浦城牛鼻山遗址等资源,串点成线、连线成面,打造“闽越文化遗产长廊”。针对亲子、研学、考古爱好者等不同客群,开发文物修复、民俗体验、模拟考古等深度体验产品,延长游客停留时间,带动沿线餐饮、住宿、文创等产业发展,助力乡村振兴。

(二)开发特色文创产品,打造专属文化IP。文创产品是文化价值的延伸载体与传播媒介。系统梳理闽越文化的核心元素,提炼瓦当纹样、蛇图腾、青铜器造型、干栏式建筑形制等辨识度、美感强的视觉符号,结合南平茶、竹、建盏等特色资源,开发文具、服饰、家居摆件、建盏茶具、竹制工艺品、数字藏品等系列文创产品,打造“闽越工坊”特色文创品牌,推动闽越文化融入日常消费场景。借鉴“南波万”文旅IP,同步打造诸如“闽越王”“闽越公主”等卡通IP形象,开发动画片、表情包、短视频等新媒体内容,通过社交媒体、短视频平台广泛传播,让闽越文化以年轻化、趣味化方式走进大众生活,持续提升闽越文化影响力。

(作者单位:中共南平市委党校)

用健康成长
创作我们的时代主旋律

我去上学校,天天不迟到